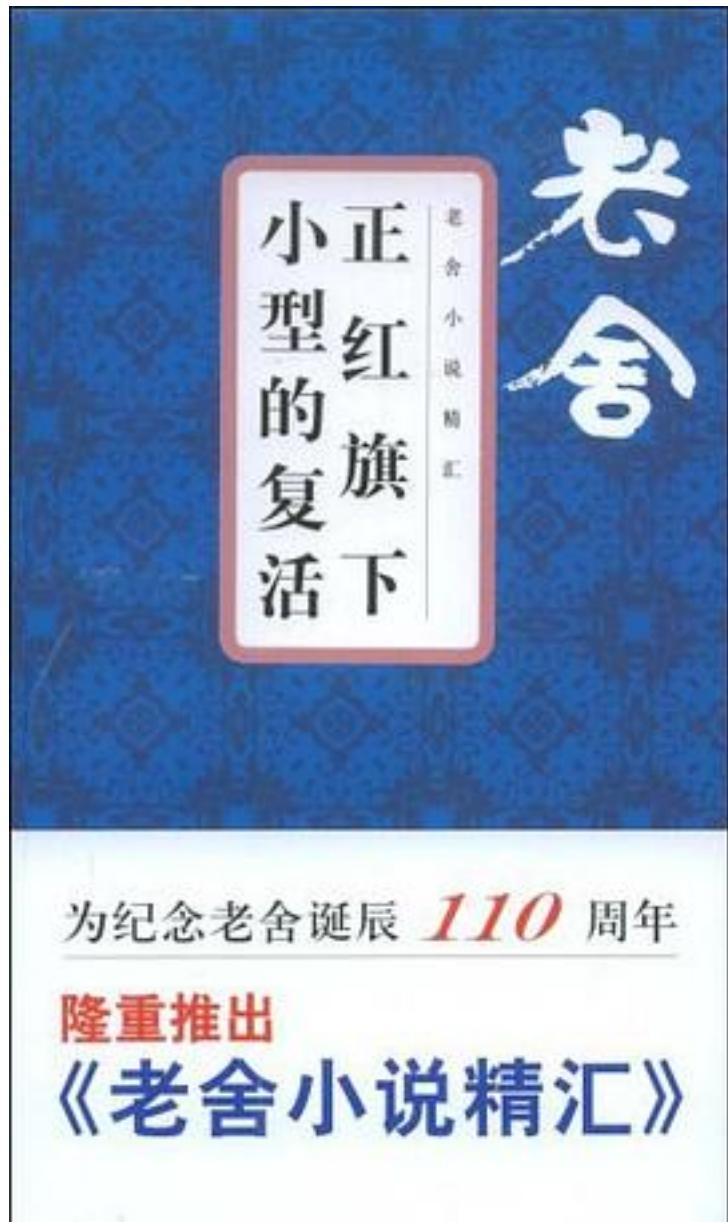


正红旗下 小型的复活



[正红旗下 小型的复活 下载链接1](#)

著者:老舍

出版者:文汇出版社

出版时间:2008-11

装帧:精装

《正旗下小型的复活》为《老舍小说精汇》系列之一，收录的是《正旗下》和《小型的复活》两部作品。老舍是一位多产作家，一生写了一千多篇（部）作品，在现代中国文学史上占有独特的地位。老舍的作品尤以长篇小说著称，代表作有《骆驼祥子》、《四世同堂》等。当他开始创作时，新文学作家中还很少有人撰写长篇，他是中国现代长篇小说最早的作者之一，为开拓这种体裁作出了贡献。而他的中短篇小说也不乏绰约多姿、意味深长的优秀之作，如《断魂枪》、《上任》、《柳家大院》、《马裤先生》等篇，或深沉厚重或幽默风趣或诙谐讽刺，都写得各有特色，其艺术构思的精致和题材的宽广，有的还胜过长篇作品。此外，老舍在剧作方面也留下了许多传世经典，《茶馆》、《龙须沟》等均为中国话剧的扛鼎之作。

作家老舍多以城市人民生活为题材，爱憎分明，有强烈的正义感。老舍能纯熟地驾驭语言，运用北京话表现人物、描写事件，具有浓郁的地方色彩和强烈的生活气息。老舍笔下的人物性格鲜明，细节真实，再加之语言讽刺幽默，诙谐轻松，作品深受人民喜爱。为纪念老舍诞辰110周年，隆重推出《老舍小说精汇》。

作者介绍：

老舍（1899.2.3—1966.8.24），我国现代文豪，小说家，戏剧作家。原名舒庆春，字舍予，满族，北京人。出身寒苦，自幼丧父，北京师范学校毕业，早年任小学校长、劝学员。1924

年赴英在伦敦大学东方学院教中文，开始写作，连续在《小说月报》上发表长篇小说《老张的哲学》、《赵子曰》、《二马》，成为我国现代长篇小说奠基人之一。归国后先后在齐鲁大学、山东大学任教，同时从事写作，其间代表作有长篇小说《猫城记》、《离婚》、《骆驼祥子》，中篇小说《月牙儿》、《我这一辈子》，短篇小说《微神》、《断魂枪》等。抗日战争爆发后到武汉和重庆组织中华全国文艺界抗敌协会，对内总理会务，对外代表“文协”，创作长篇小说《四世同堂》，并对现代曲艺进行改良。1946

年赴美讲学，四年后回国，主要从事话剧剧本创作，代表作有《龙须沟》、《茶馆》，荣获“人民艺术家”称号，被誉为语言大师。曾任全国文学艺术界联合会副主席、全国作家协会副主席及北京文联主席。1966年“文革”初受严重迫害后自沉于太平湖中。有《老舍全集》十九卷。

目录：
正旗下
小型的复活
自传难写
自拟小传
小人物自述
· · · · · (收起)

[正旗下 小型的复活 下载链接1](#)

标签

老舍

小说

中国文学

中国

现代文学

正旗下

文学

小型的复活

评论

信息量和定位都很惊人的小说 没能写完太痛心了 红楼梦好歹还有八十回看
这个才开头就没了

旗人的生活，可惜没写完，挺有趣儿的，原来的封面比较诱人

版本不好，错别字多。

如果能够写完，《正旗下》绝对会超越《四世同堂》和《骆驼祥子》，可惜这部小说
如同定大爷准备招待牛神甫的盛宴一样，还未开始，就戛然而止了。

自传不适合我，不过最后两篇蛮好玩的。老舍是老顽童。

可惜不知王师傅的麻烦最后解决了没。

老舍的幽默细腻已经很少被人们提起了。反而是鲁迅一直被捧着。

这个版本感觉编辑的有问题……随书最后附录的那篇《自传难写》前半部分和《正红旗下》有很多重复

正红旗下前面好无聊啊，差点看不下去了，后面还可以……

写得真好。没写完，可惜了……

原来那么多大作家都有把一个故事写很多遍的经历啊~

太喜欢正红旗下了，不知道怎么形容：

反正我从来看小说都喜欢在看不下去的时候看个结尾，但这本书让我从头看到尾没有想过去看结尾

真可惜，好故事刚刚开始就不再继续了。。。。

算是老舍的自传体小说吧，正如他老人家所说，自传难写，呵呵，浅尝而止，只是写了出生。。。。。。

这是个坑，我恨润之。

没有完成的作品，提到老舍先生的名字，就可想哭了~~~~

高中时候对满州的最鲜活的认识～到了民大推荐给了满族的室友姐姐～

2009.7看完。好看！有一种震撼人心的力量，可惜没写完……

人物脸谱化-观点太强——也得益于这二者，刻画的时代背景和民族性什么的-很鲜明-

淡淡的忧伤~~~

[正红旗下 小型的复活 下载链接1](#)

书评

投太平湖自尽，尸骨无存

1966年8月24日星期三（农历丙午年七月初九），是老舍书房硬木书桌上的单页年历最后停止翻动的日子。那天早晨，老舍从家里出发，行至太平湖投水自尽。当时老舍住在北京市东城区灯市口西街丰富胡同19号，这座房子是1949年他从美国回来后所购置的。老舍的...

一本没写完的书，是老舍的不幸，也是老舍的幸。

老北京的风情、旗人的风俗、面子文化的精髓被老舍的一支妙笔写的如此自然、熨帖、俏皮，却又是一首浸到骨子里的挽歌。放眼现当代中国文学，再没有谁能把热闹中的哀伤，嬉笑中的悲凉写的如此毫不做作。钱钟书在某些方面可以与之...

曾经听人们议论：《正红旗下》是一部没有完成的伟大作品，老舍所以没有写完，是因为受到当时所谓“大写十三年”（即必须以新中国的社会现实为创作题材）的制约而中途放弃。这种说法有一定道理。《正红旗下》写的是清末社会，属于历史题材，与“大写十三年”的提倡相抵牾，受其...

老舍先生的小说总是摆脱不了字里行间的一股忧愁，即便是调侃，也带有黑色的幽默味道。这本《正红旗下》，看得时候并不知道是残本，看到洋人牧师被请到富豪家里吃饭，却受到了冷落正感到高兴，文章却到这里戛然而止。这不得不让人觉得遗憾。这是一部很好看的小说，从“我”出生...

此戋戋小册包含老舍先生两部小说。《正红旗下》大约写于一九六一年底至一九六二年，是一部带有自传性质的、未完成的长篇小说；而一九六二年正是学界所谓老舍创作的“空白年”，尝闻此书乃是其偷偷写的，也就是说“空白年”并非空白，此中大可一寻老舍先生的创作心路。...

《正红旗下》不是我读的第一本老舍的书，却是最让人放不下的一本。当然，放不下一半因为它传奇的身世：作者还未写完就匆匆谢世，据传当年诺奖曾打算授予本书，正如书最后定大爷家那场没来得及开始的宴会——读者都知道的，一道道菜要流水样上上来，丰盛无比，却偏偏再也看不到...

人生比作一场游戏的话，在不长不短几十年中，有一条主线，出生—童年—学生时期—开始工作—步入婚姻—生儿育女—壮年—老年—死亡（当然，这是一般人的线，这时代崇尚多元化，除了不可逆的环节之外，其余的都可以换），在主线之外，会开启很多的副本，一些副本完成的不错，一...

自从来北京上大学，就一直在北京，居然有23年了。

偶尔在喜马拉雅上听老舍的小说《离婚》，觉得好，就又听了《正红旗下》，听完了觉得不过瘾，特意找《正红旗下》的书来读。读完才发现，居然没有好好读过老舍。一个在北京呆了23年的人，居然没读过老舍。想想也不奇怪。从前在...

大清朝一副大厦将倾的颓势下，一群底层旗人的生活长卷。基色是灰暗的，氛围是沉重的，里里外外都透着一股子衰亡的气息，一句话：“大清国日薄西山了！”唯一的亮色是刚刚出生的我，但也没有未来。当旗兵的父亲面对现实连梦都不敢做一个。大年三十儿，高龄媳妇生了儿子，奶水...

《正红旗下》，我之前读过，不过没能读完。所以这次又重头读了一遍。最大感触，不是别的，就是老舍先生那浓重的京腔。虽然以前读过京派作家王朔的书，可是跟老舍的老北京话比，王的新北京话就是“假”的了，那是种饱受革命洗礼的“暴力话语”，而老舍的老北京话则是历经...

老舍像一个和蔼而智慧的长辈一样，为我讲述着那些曾发生北京这座城市的故事，他为我梳理着那些破碎的血脉。

“正”为zhěng，故事讲到定大爷请牛牧师吃饭便戛然而止，四年后老舍自沉于太平湖中。还以为是我借来了残本，对着缝隙找寻半天，怕是有人扯下私藏了起来，合上书只得叹可惜。没有人比老舍更会写北京，他的文字，是纯熟地道的北京话，但字里行间又难免透出一丝沉重，叫人读完一...

几乎一口气读完这部小说，中间几次忍不住发笑，虽不是正统北京人，但自小在北京长大，也见识过老北京人的言谈气派，和北方对各种繁琐礼节的讲究劲，书中情节自是多有触动记忆的片段。但恰是这些记忆，使笑中多少掺杂了苦涩——即使老舍先生似乎努力使笔下的文字显得轻松愉快，...

《正红旗下》是未完的绝唱。大戏刚开个头，看着看着忘了，忽得就戛然没了。只能合

上书大叹可惜，大骂可恨。

没人比老舍写北京写地更好了，没人写起老百姓比他更活灵活现了。这种活灵活现，是一种天分，写此书时更是已经熟透了，我们看着简直好似玩儿似的。且不是《围城》那种准...

从初中的时候就听语文老师说过老舍的《正红旗下》这本书，当时还不懂书名是什么意思，后听老师解释是满人的编制名称。最近才终于把这本书看了。

这是一本自传体的小说，从作者自己小时候开始讲起，讲自己的家庭，小时候的事儿。自己的姑奶奶、大姐和父亲母亲。讲了许许多多旗人...

[正红旗下 小型的复活 下载链接1](#)